**桃江县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及职能概况**

桃江县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共有编制人数34人，实有人数24人。为规范综合监督执法工作，内设8个股室，分别为公共场所卫生监督股、学校卫生监督股、医疗执业卫生监督股、职业卫生监督股、稽查股、财务股、公卫办（股）、办公室。共有编制人数34人，实有人数24人

桃江县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主要负责监督检查卫生法律法规落实情况，包括依法开展公共场所卫生监督、医疗机构卫生监督、中医服务、学校卫生监督管理、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职业卫生监督、放射卫生、传染病防治、消毒产品、执法普法宣传等综合监督行政执法工作，查处违法行为。

1. **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情况**

2023年度收入总计418.80万元(含一般公共财政拨款358.13万元，其他收入卫生健康局主管部门拨款56.6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9.3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项目支出75.4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57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70个、来宾456人次，主要是上级部门检查以及外来单位交流学习发生的接待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0.02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工作联系及业务指导的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三、整体支出绩效完成情况**

**（一）学校传染病防治监督：**1、春季学校卫生监督检查，对全县321所中小学校及公办（民办）幼儿园传染病防治和饮用水进行了监督检查。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其中204所使用自备水、农村安全饮水工程及乡镇集中式供水的中小学校及公办（民办）幼儿园进行了现场抽样（1个样/校），共采集水样204个；本次检测项目共28项合格率92.6%。2、秋季学校卫生监督检查，对全县321所中小学校及公办（民办）幼儿园传染病防治和饮用水安全进行了监督检查。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其中178所使用自备水、农村安全饮水工程及乡镇集中式供水的中小学校及公办（民办）幼儿园进行了现场抽样（1个样/校），共采集水样178个；本次检测项目为微生物4项，合格率92.13%。3、全年发通报2期。全年共立案24起，约谈24家饮用水抽检不合格的学校和幼儿园负责人。

**（二）公共场所卫生监督：**对全县公共场所开展专项检查，重点检查了县城区域公共场所，共进行了4次卫生监督专项督查。**一是**对各监管对象进行巡查指导，共巡查2000多户次，巡查覆盖率和信息上报率100%；**二是**对各监管对象进行登记建档，共建档案570多户；**三是**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了整改意见，对问题严重的经营单位进行了立案查处，对232家申办卫生许可证的公共场所及时进行现场审查并同疾控中心及时进行了场所的空气、微小气候、水质、采光、照明、噪声、顾客用品用具等卫生检测，审查率达到了100%，抽检率100%。**四是**组织县疾控中心开展了公共场所的卫生监测，监测公共场所的经营单位600多家，抽检顾客用品用具400多件，对公共场所的空气、微小气候、采光、照明、噪声等进行卫生检测的，布点监测620多个；**五是**组织各公共场所的从业人员进行健康体检，体检人数3000多人。从业人员持证上岗率达到100%；**六是**组织股室人员进行了网上培训，培训合格率达到了100%；**七是**经常性卫生监督信息及时网报；**八是**全面完成国家下达的双随机工作任务21个，当场警告3家，1家立案查处；**九是**开展了住宿场所和游泳场所的专项整治，并将整治情况及时上报；**十**是开展了二次供水和集中空调系统的专项检查；**十一**是开展疫情防控工作，督促400多家美容美发、足浴店落实疫情防控措施，要求所有进入公共场所人员要自觉扫“场所码”主动出示行程码、健康码和核酸健康证明等，指导规范佩戴口罩，加强室内通风、消毒；**十二**是开展县城小区内现制现售饮用水卫生监督检查，对一家小区水质检测不合格的单位进行了立案查处；**十三**是开展全县人大、政协会议期间，我们对会议的住宿接待单位均各派 驻两名卫生监督员进行全程监管，防止了卫生突发事件的发生，保障了两会的顺利进行；高考期间派出了卫生监督员对住宿单位进行现场监管，出动监督员40多人次，保障了考生住宿的舒适环境，得到了高考组委会的好评。

（三）**职业卫生监督：一是**以保障劳动者职业健康为根本出发点，以改善劳动者作业环境为主要任务。根据我县实际情况，建立了以县（职业卫生股、卫生监督员）、乡（公卫办、卫生监督协管员）、村（村卫生室、信息员）三级职业卫生监督体系。各村、乡（镇）、县逐级按责任要求发现、摸底、巡查、监督统计上报。截止到今年12月共监督检查154家厂矿、企业，其中新增5家企业、停产15家，立案并约谈了违法违规企业1家，共立案的9个，做出行政处罚的9个，其中简易程序9个。在对全县15家职业危害专项治理的厂矿、企业监督检查中有3家已按要求进行了申报、检测、评价及接害工人的职业健康体检，其他12家经教育、警告等方法同意改正；**二是**为切实有效地推进卫生健康监督协管服务工作，规范协管行为，落实协管责任，充分发挥卫生健康监督协管服务的基础性作用，根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卫生健康监督协管服务工作要求；**三是**我局委托湖南安如泰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6---17 日举办了桃江县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职业健康培训班，共有180名人员参加；2023年3月10日举办了全县卫生健康监督协管员培训班。培训内容主要医疗执业相关法律法规，公共场所卫生监，饮用水卫生监督知识培训，2022年协管工作存在的问题评析及2023年协管工作考核内容，卫生监督协管信息上报及信息管理知识培训。**四是**全年每季度对全县15个乡镇的卫生监督协管工作进行了督查并将督查情况进行了通报。**五是**2023年上半年对全县32个医疗放射机构进行了监督检查，新发证3家，分别对各放射诊疗机构存在的问题提出了卫生监督意见，要求在限期内改正。对一家放射诊疗机构聘用未卫生技术人员进行了立案查处，简易程序，罚款人民币3000元整。

**（四）医疗执业卫生监督：**2023年与全县各乡镇卫生监督协管员联合共检查医疗机构540家进行监督检查，重点检查医疗机构及人员资质、药品和医疗器械、医疗技术，医疗文书管理情况等，其中二级及以上医院8家、乡镇卫生院15家、疾控中心1家、民营医院3家、绿十字单采血桨站1家、诊所及村卫生室512家。开出卫生监督意见书960份，单采血浆站监督四次，完成桃江县检察院交办的槎商函一件，受理投诉举报5件。严厉打击无证行医行为：开展打击非法行医专项检查 15次，出动卫生监督执法人员 175人次，查处无证行医案件5件，均已受理立案及责令停止执业活动。

**（五）协管服务工作监督：一是**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我局对全县15乡镇卫生院每季度进行了卫生监督协管巡查，每季度均提出了督查意见并进行了通报且将协管服务工作纳入了半年度、年度公共卫生服务考核。各乡镇卫生院协管员对医疗机构、学校、幼儿园、饮用水厂、厂矿企业开展了摸底调查和巡查等工作。全年对1002个监督协管对象巡查4次以上，巡查发现事件438次数，报告事件438次数，信息报告率100%，并对有关问题提出了卫生监督协管意见。充分发挥了基层卫生监督协管的积极作用。**二是**对辖区内生活饮用水水厂存在的显著问题及时向当地政府相关负责人进行了汇报。

（六）总体**绩效情况**

**1、监督执法办案及备存情况。**全年共立案100个(含简易程序58个），其中，无证行医4个、医疗执业卫生9个、传染病防控16个、学校饮用水卫生23个、职业卫生9个、餐具饮具卫生1个、公共场所卫生35个。目前结案96个，4个正在处理中；

**2、实行了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向县卫健局申请公示行政处罚决定39个；

**3、加强了卫生行政执法文书管理。**统一编制和打印了《行政处罚决定事先告知书》42份、《行政处罚决定文书》42份；整理了办结案卷。

**4、信息工作开展情况。一是**按要求完成了信息平台专项报表。上报扫黑除恶周报表48次、安全生产“打非治违”月报表12次。**二是**信息平台日常监督录入情况：全年应监督户数1641，档卡维护率100%；监督覆盖率100%。**三是**信息平台执法案件录入情况：共立案42个，结案39个，信用平台录入39个。**四是**两法衔接工作信息共享平台录入情况：全年共报送行政处罚信息39条。五是湖南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录入情况：按要求拟定、送审、上传、公示《桃江县卫生健康局“双随机、一公开”监管2023年度抽查工作方案》。其他情况：及时更新了各类系统的机构信息、人员信息。

**（七）存在的困难**

**1、卫生监督体制不顺，机构定位不明。**这是我们工作目前所面临的最大困惑。

**2、人员紧张。**共有编制人数34个，实有人数26人。因执法监督点多面广，年龄结构偏大，人力资源配置短缺。